

#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2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2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聚利债券
场内基金简称	广发聚利
基金主代码	162712
交易代码	1627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三年内（含三年）为封闭期，封闭期间投资人不能申购赎回本基金份额，但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8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5,745,621.79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基金持有人提供持续稳定的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研究指导债券配置,在主动研判收益率变动趋势的基础上进行利率产品投资,在严格评估个券信用风险状况的前提下进行信用产品投资,在深入挖掘可转债正股基本面的基础上参与可转债投资,并通过新股申购、股票增发和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提高基金资产的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7月1日-2012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777,308.77
2.本期利润	-2,082,725.7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9,097,858.7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和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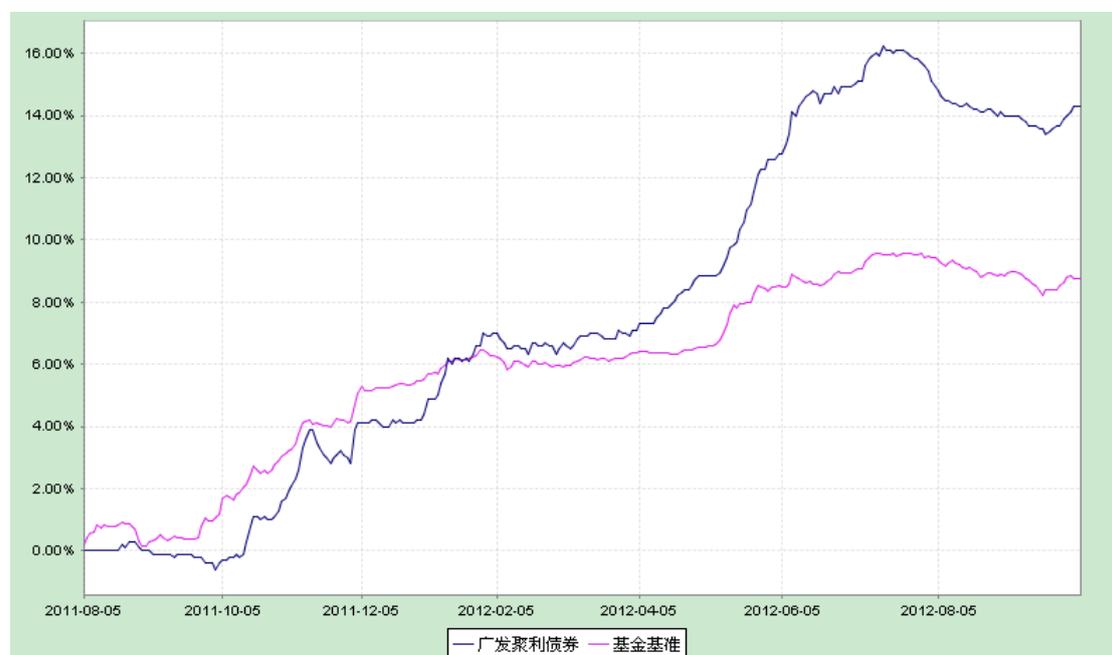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3%	0.12%	-0.17%	0.07%	-0.36%	0.05%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 年 8 月 5 日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代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聚财信用债券的基金经理	2011-8-5	-	7	女，中国籍，金融学硕士，持有证券业执业资格证书，2005年7月至2011年6月先后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及交易员、国际业务部研究员、机构投资部专户投资经理，2011年7月调入固定收益部任投资人员，2011年8月5日起任广发聚利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3月13日起任广发聚财信用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 “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制度规定投资组合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备选股票库，重点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核心股票库。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岗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稽核岗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 年第 3 季度，债券市场收跌。

第 3 季度国内经济面继续弱势，PMI 指数回归 50 以下，总需求的持续萎缩伴随着通胀下滑，CPI 同比跌破 2%。相比而言，央行的动作不及预期，仅于季初降息一次，之后多次利用逆回购调控资金面。在此背景下，债市出现较大调整。

从纯债市场来看，第 3 季度中债总全价指数下跌 1.16%。季初的降息，促使前期透支过多降息预期的债市出现调整。随后，央行并未如市场预期宣布降准，而其逆回购定价偏高，加剧了债市下跌。九月中旬美国 QE3 的推出更是给市场造成冲击，直到 9 月底收益率才有了小幅下滑。分品种来看，利率品种收益率基本

回到 5 月初的年内较高位置，10 年国债上行 12bp，10 年国开债上行 23BP。同期信用产品的供给也大大增加，无论是发改委还是银行间交易商协会都加快审批，在银行惜贷的背景下，企业发债意愿也很强。受此影响，各等级信用债品种也普遍上行了 50bP 以上，直到九月末才有所好转。

可转债市场普遍表现较差，尤其是在 8 月底和 9 月中下旬，跟随股市的震荡出现了明显杀跌，工行、石化、重工等活跃转债均有较大调整，本季度最后几个交易日有所企稳。

第 3 季度我们在久期策略和仓位策略上都较为谨慎，久期和杠杆变化不大，略有缩减。品种选择方面，我们减持了部分中低等级信用债，优化了结构。可转债方面，我们保持较为谨慎的态度，进行了适当地减持。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收益为-0.53%。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第 4 季度，我们预期债券市场继续处于一个平台震荡期，可能会有小幅上涨，但是幅度不会太大。

长期来看，债市面临的系统性风险不大。但是在短期，央行动用逆回购维持资金市场的紧平衡的做法，使债券需求方的资金成本超过预期。另一方面，经济下滑初期，企业融资意愿还很强，在贷款受制的前提下，更多地进入债券市场，客观推高了信用债供应量，而信用风险的上升也使信用的供给方惜售，信用债利差扩大。在长短期各种因素的叠加影响下，我们认为短期债市将会继续震荡，直到经济下滑推动政府推出事实上的放松政策，或者有进一步的宏观数据打破僵局。

季末央行的天量逆回购，我们认为是触发季末债券上涨的主要原因。而随着经济下滑的持续，企业的融资意愿将逐渐转弱，这将缓解信用债供给偏多的局面。

我们认为第 4 季度持有期收益比较重要，并将对仓内的信用债进行过滤，调整持仓结构，将受到经济环境恶化影响，偿债能力迅速下降的信用债清除。在类属配置上，我们将以中高等级信用债券和利率债为主。

可转债投资方面，我们将密切观望，寻找合适的介入时机，力求保持本组合净值平稳增长。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881,024,068.00	96.80
	其中：债券	881,024,068.00	96.8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06,184.21	1.12
6	其他各项资产	18,935,033.67	2.08
7	合计	910,165,285.88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190,188.50	0.8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9,050,000.00	12.9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9,050,000.00	12.94
4	企业债券	714,063,489.50	188.3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11,429,000.00	29.39
7	可转债	3,291,390.00	0.87
8	其他	-	-
9	合计	881,024,068.00	232.40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120232	12国开32	500,000	49,050,000.00	12.94
2	122065	11上港01	342,640	34,479,863.20	9.10
3	122092	11大秦01	328,270	33,283,295.30	8.78
4	122770	11国网01	300,000	30,714,000.00	8.10
5	122140	12宁港01	281,950	28,476,950.00	7.51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5.8.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506.5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7,356.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834,171.0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935,033.67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5709	唐钢转债	3,291,390.00	0.87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5,745,621.7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5,745,621.79

## § 7 备查文件目录

### 7.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版；
5. 法律意见书
6.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2 存放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 7.3 查阅方式

1. 书面查阅：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13:30-17:0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gffunds.com.cn>。

投资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95105828 或 020-83936999，或发电子邮件：[services@gf-funds.com.cn](mailto:services@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